

证券代码：870956

证券简称：花火文化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花火（厦门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孙小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通知提前 6 天以邮件方式发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一百零八条关于召开临时董事会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花火文化<2019 年半年度报告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完成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，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查流程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

章程》的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-6 月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花火文化变更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变更后
第七章“监事会”第二节“监事会” 第一百三十五条：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7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。	第七章“监事会”第二节“监事会” 第一百三十五条：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经董事会提议，同意提名孙小泉先生（继任董事）、郭焕芬女士（继任董事）、段小川先生（继任董事）、孙俊木先生（继任董事）、刘超先生（继任董事）、张小伟先生（继任董事）、陈秀川先生（继任董事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

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，任期三年。根据有关规定，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，第一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前，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，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自动卸任。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公司董事会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1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花火（厦门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

花火（厦门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9 日